

证券代码：870108

证券简称：德菱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苏州德菱邑钺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26 日 9：00-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108	德菱股份	2021年11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8月20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1,118,233.49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252,047.51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42,492,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17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4,971,564.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终止挂牌的具体原因

为了配合公司经营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2）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结合行业市场环境，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开发，积极推动公司主业健康、稳定发展，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3）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公司申请终止挂牌，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德菱邑钺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7）。

（4）股票停复牌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应当申请其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因此，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2021年11月22日）起停牌，并依照相关规定披露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德菱邑钺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终止挂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准备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妥善处理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若有异议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孰高为准。异议股东申请股份收购期限为自公司本次终止挂牌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个月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收购申请，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出股份收购的书面申请，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
- 2、代理人代理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11月25日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海燕

联系电话：13912733368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来秀路1589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德菱邑钺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德菱邑钺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德菱邑钺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